■心灵漫笔

风吹春花满城香

■特约撰稿人 安小悠

如果把春天的几个节气比作一朵花开的过程，那么立春就是枝冒花蕾，被绿色的膜裹着，如襁褓中婴孩的模样，只肯吐露春来之息；雨水是蕾头染色，眉间一点儿或红或黄或白，新月如眉挂柳湾，初现花开迹象；惊蛰是花开微醺，肩负作为春花装扮季节的使命，忙不迭地开放；到了春分，春已半，昼夜均而寒暑平，花上蜂儿闹，叶间蝴蝶轻，人在花下走，花儿灼灼几欲迷人眼。

乍暖还寒时候，路边的柳树最早显出春的绿意，只是那绿还嫩得很，远望如同一抹翠色的轻烟浮在树冠之上，随风摆动时，那轻烟仿佛消散了，在钢筋水泥筑成的楼群之间缭绕。于是，一座城便显出了它的柔软和温暖，因风还凉着，故这温暖和柔软之中，又夹杂着一丝难言的惆怅和不安。今时不同，风是杨柳风，雨是桃花雨，十万柳枝攒集的翠烟已是朵朵怒放的绿云，黄鹂在绿云里啼鸣，呼朋引伴，脆音绕梁。只等风吹柳花，缠绵仿若雪花飞下，茫茫然充斥于天地之间、小城街巷，浑似江南画。

春已过半，触目此情无限。“新笋已成堂下竹，落花都上燕巢泥。”最早的一批春花已经凋零，它是挑开冬日苍茫的亮色，让春色势如破竹，大面积入驻人间。它带来局部的伤感，激发人们的惜春之情。因为春天的一大批花正在盛放，海棠铺绣，梨花飘雪，桃花灼灼，花香像阳光那样藏不住，无处不在，呼吸之间入心入肺。俯仰之间，每一朵蒲公英都带着至少一枚闪光的金币，每一棵荠菜花心都撒下几粒月光抖下的银粉，每一片婆婆纳花开的轨迹都能组星空的版图……

春色正中分。这时节，南北皆有花开，尤其到了夜里，风变得很轻很慢，空气里便都是花的芬芳。一缕芬芳就是拉动回忆的一个线索，记不清多少次在梦里，我回到童年的南坡。那里一到春天就开满紫色小花，昼开暮落，太阳一出就绽开薄薄的紫瓣，映着露珠的闪光，璀璨夺目。那时我不晓其名，叫它紫罗兰、叫它蓝铃、叫它紫雪、叫它桔梗、叫它紫露草、叫它薰衣草，有何不可呢！它配得上上述任何一个花名。后来读川端康成的《古都》，那寄生在老枫树上每年春来便开花的紫花地丁，它的花种大概是在某年某日随了海洋上的风，不偏不倚落在南坡，沾了一点儿海的波涛汹涌，生根发芽袭击了我的南坡。

“九尽杨花开，农活一起来。”田间麦苗到了大量喝水的时候，奈何春雨贵如油，如牛毛、如花针、如细丝，远不及麦苗所需。这时在井边河畔，掏拉机挂了水泵，接了或白或蓝的管子，把水输送到麦田。“过春风十里，尽荠麦青青。”从高空俯瞰，水管仿佛大地的动脉，带着无限的生机。性子急的麦子已抽穗或正在抽穗，性子慢的还是一副青苗娃娃的样子，但都茁壮成长着。地头的蚕豆花，也在枝丫间羞涩地开出了零星的花……

“南园春半踏青时，风和闻马嘶，青梅如豆柳如眉，日长蝴蝶飞。”在晨阳初照之时出发遍赏春花；“情知春去后，管的落花无。”在夕阳西下之际看倦鸟归巢；“燕飞犹个个，花落已纷纷。”我也起身往回走，一路上斜阳把我的影子拉得很长。走在这花团锦簇的春半时光，我无君可相逢，无友可陪伴，心起“逝者如斯”的落寞，时光的消逝如此迅猛，人与人之间来不及擦肩就已走散。只有想到我的家人，想到他们已经做好了饭菜在家里等我，我的心才蓦然涌起一种特别的温暖。我真想分身，一个我立刻奔向他们的怀抱，一个我继续走着，漂在这春半的暮色里……

■流金岁月

春会记忆

■龚新杰

我们村的春会，是农历二月初二。

过了元宵节，年味儿便一日日淡下去，我们对春会的期盼却日益迫切了。好不容易熬到了正月二十五六，街上便有人用白灰粉在路上画了方格，表明这里已经被占用了。再过两三日，各个方格里便摆上了菜摊儿、百货摊儿，支起了炸油条的大黑锅、搭起了卖包子或胡辣汤的简易棚。这时，街心正中的戏台轮廓也显露出来了。到了正月二十九晚上，在欢快的锣鼓声中，春会的第一场戏便开始了。

过会的时候，家长会给一些零花钱，加上过年时自己偷偷扣下的压岁钱，孩子们可以买些自己想买的东西。会上值得我们花钱的东西太多了，糖豆儿、瓜子、水枪、拨浪鼓、小人书……都让我们眼馋得挪不动脚步。口袋里那有限的钱就像是闷在巢中的鸟儿一样，纷纷飞出来找新的栖居地。春会共三天，但口袋里的钱往往到第二天就没了。

大戏开唱了，我们却熟视无睹。黑压压的看戏人群中，大多是爷爷奶奶辈儿的人。我们的乐园在戏台底下，这里可以打弹珠、玩三角儿，隔着台板缝隙还可以偷窥后台的情况。女演员优雅地嗑着瓜子，男演员跷着腿吞云吐雾，调皮的男孩儿，会拿了水枪到前台下，隔着台板射那白脸的奸臣，一本正经的白脸奸臣却是敢怒而不敢言，逗得我们哈哈大笑。

每年过春会时，家里都会来不少亲戚朋友。每过一次春会，便会有多日的口福可享。在唱戏之前，一般都要请姥姥姥爷来看戏，直到看完他们再走。第三天是正会，其他的亲戚朋友才来。来的人都不空手，礼物则不一，有的提着新出锅的油条，用柳枝穿起来，黄灿灿的；有的提来成匣的果子，用牛皮绳捆着，整整齐齐的；还有提来一袋袋白砂糖的，就不太能引起我的关注了。

家里来了男客人，一般是要喝酒的。那时人们喝酒比较豪爽，大有不醉不归的架势。我常见到路边或庄稼地里有喝醉了的人滚作一团的，或是自行车扔在一边的。

正会的那天晚上会唱最后的一场戏。作为孩子，我们总觉得这三天的时间太短。有人满怀期待地问村里管事的人，明天还有戏没有？那人总是故弄玄虚地说：“明天还有！扒台戏。”那心急的孩子来不及听后半句话，便满心欢喜地将这个消息传播出去。到了第二天，看到戏台已变得七零八落，才知是受了愚弄，但想一想来年的春会太遥远，便去玩别的游戏了。

小院桃花红

■潘新日

一墙春风，满院桃花，漫出淡淡的清香，真美！我喜欢这样的田园风光，时常回到乡下看桃花，闻着花香，在妩媚、妖娆中穿行，心中也有一片桃花在开。

桃树有父亲种的，也有我种的。暖暖的阳光下，花朵竞相开放，一树树挂着粉红、挂着洁白，层层叠叠，薄透如绢。

“去年今日此门中，人面桃花相映红。”诗人崔护描绘的场景，让我感受到了乡下的家、乡下的桃花。而白居易却说“人间四月芳菲尽，山寺桃花始盛开”，他看到了山寺成片的桃花。可陆游则认为“桃源只在镜湖中，影落清波十里红”，他写出了湖边的桃花那么灿烂。至此，袁枚也只能感叹“二月春归风雨天，碧桃花下感流年”。这些古诗词里的桃花年年盛开，这么多的花，肯定都会翻过矮墙，将一树树的花香漫过院墙，给人间以美丽。

最喜欢站在矮墙下折一枝枝桃花拿回家，插在酒瓶里养着，让花骨朵在窗口慢慢开放，让淡淡的清香伴我入睡。也会看见邻家小妹悄悄地站在我家的矮墙下折桃花，小女孩个子不高，踮着脚依然还是很吃力。她羡慕这一树的花，喜欢它们，又怕被我的祖母看见，那么的谨慎。每每此时，我会爬上院墙，按照她的要求，一枝枝折下来，直到她认为不需要了，我才会“扑通”一声从矮矮的院墙上跳下来。站起身的那一刻，我分明看到了一张桃花一样的脸在微笑。

大人们也是喜欢花的，劳作了一天，扛着铁锹路过我们家院墙时，会情不自禁地看一眼院子里晒太阳的祖母，看一眼满院的桃花，会很麻利地折去头顶上的一枝，吹着口哨在淡淡的花香里离去。

那些牵着娃娃的村妇们，一手抓着矮墙外最长的枝条，一手寻找开得最密、开得最艳的几朵，轻轻一掐，旋即插在小娃娃头上，而后，也不忘再掐几朵戴在自己的头上。原来，这都是爱花的人，心都如这翻过矮墙的桃花，把花香丢在风里。

祖母常说，桃花是春天的胭脂，经不得雨。一场雨下来，原本热热闹闹的一树树桃花，脆生生地被雨淋湿了心。心凉了，花朵便开始凋零，一片片的花无声落下，甚至来不及在空中翩然。她最见不得这些落英，会蹲在矮墙下一朵朵、一片片地拾起来，洗净、晾干后做桃花茶。谁家孩子感冒或上火了，就给他一点儿冲茶喝，很管用。她还把多余的花瓣浸泡在澡盆里，用桃花水为我们洗澡，留下一身的花香。现在想起来，那矮墙下的桃花该会有多大的诱惑，不用说女孩子戴花，就连我们这些男孩子也忍不住把桃花别在耳边。

抬眼间，看到一户人家半露围墙的桃花枝，那一簇簇粉红就如站在老家小院里看院墙那边桃花怒放的情景……

■诗风词韵

田野的春天

■特约撰稿人 薛文君

春天刚冒芽苞
田野便在村民的催促中醒来
那些不知名的小花
是否记得我这个老朋友
我们都是在田野怀里长大的孩子
它们扯过我的裤角
我也摘过它的花荚

田野低头，不说话
当人们融进“千亩桃园”“万亩油菜”
田野昂着头，笑了
踮起脚尖，找回那些走失的风筝
在乡村的天空，一一放飞

那些花

■特约撰稿人 李伟锋

杏花，是春的孩子
一陂春水，绕你花身
一片杏林，暖了人心
一枝红杏，千年醉人
故乡是一杯酒，名叫杏花村

桃花把自己一朵朵打开，放飞
每一瓣的桃花红里
都开着刻骨的浪漫
每一缕来自乡间的杨柳风
都有安谧的根源
桃花坞、桃花庵、桃花树
桃花水、桃花诗、桃花仙
我的故乡，名叫桃花源

开遍油菜花的金色画廊
年年黏住谁的目光
天地间，一台大钢琴
弹奏的香甜，涌起大合唱
当年追黄蝴蝶的孩子
隔一把深深的时光，一次次把你凝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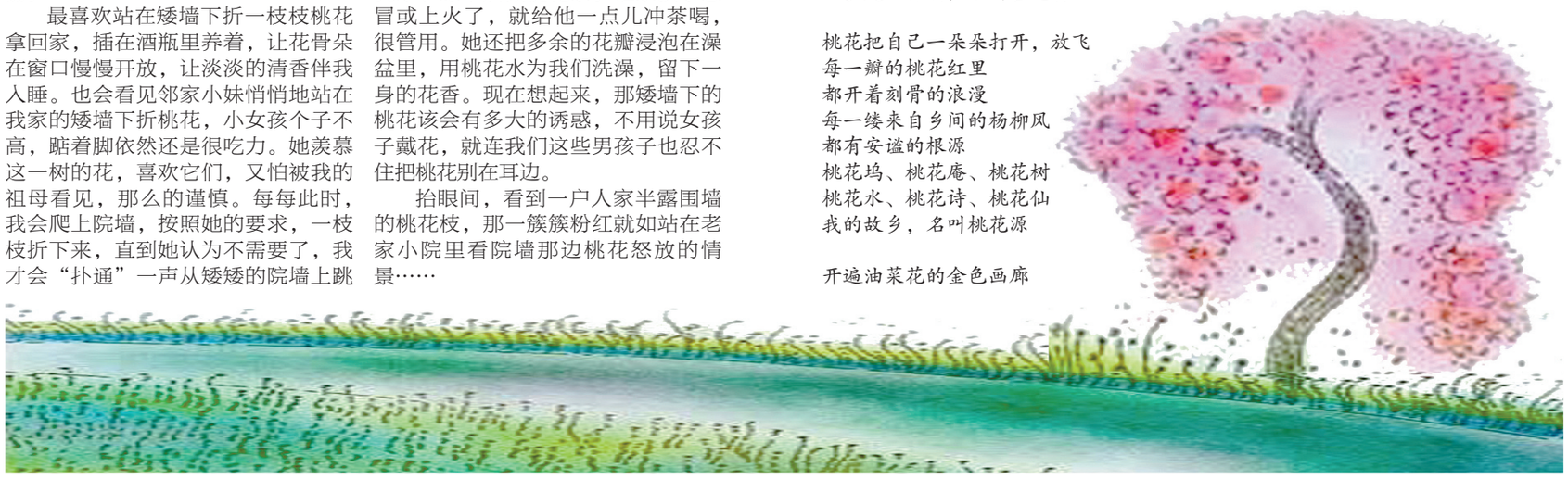

■家长里短

爱起绰号的姑妈

■特约撰稿人 包广杰

老姑妈过了牛年春节就八十整了，眼不花耳不聋，走路还是一阵风。更让人佩服的是，她思维敏捷、说话幽默。不过，她也有一个“毛病”，那就是爱给人起绰号。

表妹性格活泼开朗，但就是急躁，常常是一副火急火燎的样子。亲友们都提醒过表妹，表妹自己也知道，但就是改不了。后来，老姑妈给她起了个绰号“慢慢”，提醒她说话、办事要不急不躁，慢慢来。老姑妈还电话通知了众亲友，告诉大家表妹改名字了。表妹也很听话，但把自己的微信名字巧妙地改成了“蔓蔓”。“蔓蔓”表妹在老姑妈、亲友的提醒和自我约束下，变得沉稳多了。

表哥和表嫂是自由恋爱，但婚后矛盾不断。表哥对老姑妈说表嫂处处让他不满意。老姑妈就说：“老婆是你自己寻的，说明你们两口子感情基础不错，怎么结了婚，就玩不转了？结了婚，男孩变成男人，女孩变成女人，女孩靠哄，老婆也要哄，但怎么去哄，就需要你的智慧了，这和你当初谈恋爱时的智慧是不一样的，要多长心眼儿，多用智慧，你以后叫‘慧慧’吧……”“慧慧”表哥依计而从，和表嫂用起了智慧。后来，两个人果真很少再拌嘴。

前段时间，我去探望老姑妈。聊了一会儿家常，她突然对我说：“大侄子啊，我给你起个绰号吧？”我不知道她葫芦里卖的啥药。只见老姑妈严肃地望着我说：“你为人正派，但凡事爱追求完美，对你自己和我侄媳妇要求太严了；你性格又太刚，这样不好，要学会宽容别人，也是宽容自己，以后，我叫你‘包容’吧！”

听了老姑妈的话，我有些脸热，但还是欣然接受了老姑妈的这个绰号。不过，几天后，妻子高兴地对我说，老姑妈建议她叫我“蓉蓉”，说这样既起到了提醒作用，又显得亲……

■红尘百味

嚼春

■特约撰稿人 王 剑

有时候，感知春天的美好，不能单凭眼睛，还得靠嘴巴，用嘴巴“咯嘣咯嘣”地“咬春”或“嚼春”。

在我的山村老家，春天是从那一畦一畦的菠菜开始的。菠菜一年四季都有，但以春季为佳。大地回春时，在厚雪下沉睡了一冬的菠菜慢慢发出嫩芽，几天的光景就舒展腰肢，出落成一园茎叶鲜绿的春色。“北方苦寒今未已，雪底菠薐如铁甲。岂知吾蜀富冬蔬，霜叶露芽寒更茁。”苏东坡诗句中的“菠薐”，其实就是菠菜。不过，我老家缺水，地里生长的菠菜多为旱地菠菜，随性，长相敦厚朴实，有嚼头。菠菜的吃法很多，可以煲汤、清炒，也可以凉拌。

春雨洒落，园中的那垄韭菜，叶含露珠，盈盈可爱。这时，无法干活儿的人们拿上一把镰刀就出门了，“夜雨剪春韭”——此情正应了杜甫的诗句。把溅了泥土的韭菜洗净、控水、切碎，从瓮里取出几只土鸡蛋炒了，连同泡好的细粉条一起剁碎做馅儿。擀几张薄面皮儿，摊上馅儿，卷裹起来。想吃浓酽的，可放进油锅里，炸至微黄，此谓“春卷儿”；想吃清淡的，可放进笼屉里，隔水蒸几分钟，此谓“菜蟒”。鲜嫩的春韭、糯软的蛋香，暖胃又暖心。此等美味，不仅仅是乡野的味道，更是春天的味道。

雨还没完全停歇，香椿就“噌噌”地冒尖了。开始还是茸茸的绛紫色，没几天，就又蹿高了一大截儿。人们好像早已等不及了，在香椿嫩叶还是蜷蜷皱皱的时候，就开始攀枝采摘了。新采的香椿嫩芽，绿叶红边，状如玛瑙。香椿的吃法也因人而异，可以腌食，可以炒肉，也可与鸡蛋同煎。国人食用香椿由来已久，常把香椿唤作“春菜”，把食用香椿称为“吃春”。这种叫法非常有想象力。

阳光好的时候，可以挎篮子去挖野菜。有一种野菜叫狗蹄芽，学名“打碗花”，它的细秧带有触角，擎几盏淡紫色的小碗在野地里爬行。打碗花的幼苗、叶子都可食用。马齿苋淡红色的藤，叶片厚实，味酸，是摊煎饼的好原料。面条棵和毛妮菜是乡下姑娘，没见过世面，把身子藏在麦垄里，羞答答地不抬头。你薅下它，它也不拒绝，拿回去放进汤锅里，味道很鲜。羊得叶本来是喂羊的，人饥饿时就顾不了羊了，摘回来焯水，凉拌了吃，有一种苦苦的后味儿。蒲公英常被拿来做汤，味道清苦，能解食毒、散滞气、消恶肿。荠菜或凉拌，或素炒，皆清脆耐嚼，鲜嫩可口。这些野菜，都是可餐春色中的重要成员。

山村的花想怎么开就怎么开，无拘无束，天真烂漫。这些花朵，可以观赏，也可以撸下来吃。榆钱儿是榆树绽放的笑颜，可以生吃，也可以煮粥、蒸食。“自下盐梅人碧鲜，榆风吹散晚厨烟。拣杯戏向山妻说，一箸真成食万钱。”一筷子下去，就吃掉了几万钱，这话说得真是幽默。不过，吃榆钱儿得赶早，此物鲜嫩的日子只有三五天，南风一吹就老了。泡桐花是一种紫色的花朵，几棵泡桐树聚在一起，就能开成一片紫色的光焰。孩子们喜欢泡桐花，不是因为它的珠光宝气，而是噙着这些朝天的小喇叭，就能吸出浅浅的蜜汁儿来。槐花是一个村庄洁白的春衫。槐花一开，空气里就弥漫着一股淡淡的清香。这时候，没有谁会客气，把槐花采下来，洗净、控水，拌上“两掺面”，上笼蒸，趁热浇上蒜泥、香油、辣椒、葱花，确实很好吃。吃完，舒舒服服地打个嗝儿，余味儿中仍有一种天然的清香。

四方食事，终不过是一碗人间烟火。过去，家乡人“咬春”“嚼春”是为了度荒，现在则是为了尝鲜。“嚼春”，把一团团春意嚼碎了，把春风春雨嚼碎了，把阳光泥土的味道嚼碎了，咽下去，嚼着嚼着，春天就有滋有味地过去了。

春来韭菜鲜

■若 木

村里家家都种韭菜，很多人家都种了好几畦。韭菜是我们的家常菜，即使来客人，也不过是加上鸡蛋或千张配配色一块炒而已。少年时读杜甫的《赠卫八处士》，读到“夜雨剪春韭”一句，感到非常亲切，卫八招待二十年不见的老友，也用韭菜。

春韭鲜嫩，自然非常好吃，特别是第一刀春韭菜。韭菜不只可以炒着吃，还可以做饺子馅儿、包子馅儿。我小时候最爱吃的是韭菜馍，把韭菜、鸡蛋炒好，卷到面皮里、放进锅中蒸熟，特别好吃。

韭菜属于蔾生植物，把老根分栽，就可繁殖，基本每月割一次。割后的韭菜根，平铺一层灶灰做肥料，新的韭菜很快就长成了。

很难忘择韭菜的那些时光。夏天韭菜长得快，大部分要卖掉。卖之前，要把老叶择掉，捆成一把一把的。母亲或姐姐，半晌午割回来，放在树阴下，或是竹园里，吃过午饭开始择。暑假的很多个午后，我就是在择韭菜中度过的。

择韭菜需要耐心，每一株韭菜上都有老叶，都要细心地撕去，叶尖泛黄的部分也要掐去，很费事。幸运的是母亲很会讲故事，为了哄我们干活，专门在择韭菜时讲。因了母亲的故事，别人家择韭菜择得枯燥无味，我们家择韭菜却择得津津有味。村里的小朋友常常被吸引来，边听边帮我们择韭菜。孩子们都喜欢凑热闹，宁愿去别人家干活，也不干自家的活，大人们骂着“家活懒外活勤”，也阻止不了他们的脚步。那些夏日午后，我家门前的竹园里会聚集很多孩子，一大堆韭菜很快就被择完了。然后，我们一群孩子就一窝蜂一样跑到别人家，接连帮别的小朋友家择韭菜。每个小朋友家的韭菜都择完，我们就可以疯着玩了。

韭菜薹炒肉丝非常可口，所以韭菜薹卖得比韭菜贵很多。夏天，韭菜抽薹很快，老得更快。每个黄昏，我们要端着小筐去掐韭菜薹，第二天和韭菜一起挑到街上卖。

秋末一下霜，韭菜就不长了。母亲割下最后一茬韭菜，腌制成咸菜。天冷时节，地里没有青菜，腌韭菜就是最可口的下饭菜。韭菜就这样一年四季都出现在我们的饭桌上，伴我们走过一个又一个朴实的日子。

■挚爱亲情

怀念奶奶

■特约撰稿人 贾 鹤

昨晚梦见奶奶，这是她去世四年后我第一次梦见她。梦里是熙攘的闹市，她走在人群里，我认出她的模样，头发花白，发福的红脸膛，还是她去世前的样子。

对奶奶的感情似乎没有想象中深厚。我自小不在她身边长大，逢年过节才回去见一面，说话也不过是照例的寒暄。虽说血浓于水，但亲情还是在这有限的相见中日渐有了隔阂。但血缘毕竟又是最深刻的牵系，每次回去看到她的面容，听到她说“俺鹤鹤回来了，在家多住几天吧”，我心中自然涌出无限亲切。

小时候奶奶照看过我一段时间。印象中，她睡觉打呼噜声音很响，父亲曾开玩笑说不能让奶奶去看场院，震天的打呼噜声会让人有恃无恐。奶奶很爱干净，保持着早晚刷牙的习惯，比村里很多老人讲究。她做饭精细，即便一块儿咸菜也会切成细丝，拌上细碎的小葱，滴上几滴香油装进盘中。这让我印象很深刻，也让我对“食不厌精”有了最初理解。让我印象更深刻的还有奶奶煎的小鱼。她将从河里钓上来的一拃长的小鱼简单清洗一下后，撒上盐、五香粉，在鏊子上煎得两面焦黄，常常让我吃得齿颊留香。

奶奶爱打麻将，老家院里经常摆着麻将桌。奶奶的晚年时光大多消耗在麻将桌上，我学会打麻将还是源于奶奶。在老家的夜晚，吃过饭，奶奶看我和堂弟大眼瞪小眼，就摆开麻将桌教我俩打麻将，给我们讲打牌的规则，一个大人两个小孩儿在昏黄的灯光下玩得不亦乐乎。麻将给奶奶带来了快乐，也带来健康隐患。在家人的劝说下，她才不再打麻将了。

奶奶养了好几只猫。每次我回老家，总会看到猫卧在椅子下面，懒洋洋的，有时出其不意地“喵呜”一声，像是显示它的存在。听大姑说，奶奶照顾猫很舍得喂东西，赶上母猫生小猫，还照顾它坐月子，每天一个鸡蛋伺候着。我想，奶奶是把猫当成了家里的一员，在孙男娣女越走越远的时候，她独守着老屋经年累月的冷清，只有猫能带给她安慰。这是老家的生活，时光缓慢，老人和猫安宁老去。

奶奶八十九岁那年去世。她去世后，我再没回过老家。如今的老家，大姑住着，宅子不至于荒废，不过院子里再没有老人步履蹒跚地侍弄菜园，屋里的太师椅上也再没有人终日坐着坐着就睡着了。老家的时间依然缓慢宁静，只是我生命中的那个人，再也不会站起身迎我。